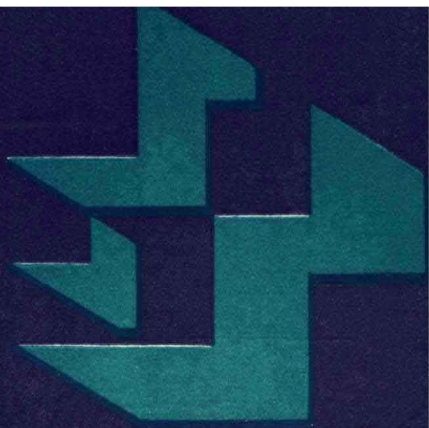




XIANDAI CAIWU CHENGBEN GUANLI
XILIECHONGSHU

现代财务成本管理系列丛书

CHANGNEI YIN HANG DE
LILU ENYU SHI WU

厂内银行

的

谷 祺 主审 刘明辉 主编

理论与实务

DONGBEI CAIJING DAXUE
CHUBANSH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厂内银行的理论与实务

谷 棋 主审

刘朋辉 主编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大连黑石礁)

辽宁省新华书店经销 朝阳新华印刷厂分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 1/2 字数 186 500

1990年9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王瑞仁

责任校对: 郭婕

印数 1—4 000

ISBN 7-81005-393-0/F·286 定价: 3.00元

出版社登记证号: (辽) 第10号

前 言

为了贯彻中共中央有关“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精神，促进我国财务成本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广泛地推广现代化财务成本管理方法，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秘书处组织出版了一套具有中国特色的、力求反映财务成本工作新经验和新水平的《现代财务成本管理》系列丛书。这套丛书要求集中精炼，具有科学性、知识性和实用性。其主要读者为企业的广大财务成本工作者、高中等财经院校的师生。

《厂内银行的理论与实务》为这套系列丛书之一。本书从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角度出发，系统地介绍了厂内银行的基本理论和方法体系。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为读者提供了一整套厂内银行的示范制度，并附有厂内银行的实际操作案例。本书的主要特点表现为系统性强、理论性强、实用性强，易于模仿。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我们得到了东北财经大学会计系谷祺教授、欧阳清教授和夏乐书教授的悉心指点和帮助。谷祺教授详细审阅了本书各章节的内容，在此深表谢意。

大连第二电机厂、瓦房店轴承厂、大连粮食工业总厂、辽阳新华机械厂、鞍山热工仪表厂、抚顺机械设备总厂、大

连纺织厂等二十余家工厂的厂内银行实践为我们提供了参考资料。在此也一并致谢。

本书由刘明辉、陈国辉、邵良志、张志明和郝大辉五位同志编写。最后，由刘明辉同志负责全书的修改统稿工作。各章的具体编写者是：第一章 邵良志；第二章 陈国辉；第三章 刘明辉；第四章 刘明辉、陈国辉；第五章 刘明辉、郝大辉；第六章 刘明辉、郝大辉；第七章 刘明辉、邵良志；第八章 邵良志、张志明；第九章 刘明辉、张志明；第十章 刘明辉、陈国辉。

由于水平所限，书中差误在所难免，望读者不吝赐教，以图完善。

编 者

1990年2月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厂内银行的形成与发展	1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含义与性质	3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职能和作用	6
第四节 厂内银行的任务与内容	8
第二章 厂内银行的前期准备	11
第一节 健全原始记录	11
第二节 完善计量手段	14
第三节 搞好清产核资	15
第四节 划小核算单位	18
第五节 签定内部合同	20
第三章 厂内银行的工作体系	24
第一节 厂内银行的组织体系	24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指标体系	33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定额体系	37
第四节 厂内银行的价格体系	39
第五节 厂内银行的货币体系	41

第六节 厂内银行的结算体系.....	44
第七节 厂内银行的仲裁体系.....	50
第四章 厂内银行的业务管理.....	53
第一节 厂内银行的存款管理.....	53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放款管理.....	56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货币管理.....	59
第四节 内部转帐结算与管理.....	62
第五章 厂内银行的会计核算.....	66
第一节 厂内银行会计核算的形式与内容.....	66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会计科目.....	67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帐务处理.....	75
第六章 厂内银行各开户单位的会计核算.....	82
第一节 厂内银行各开户单位的会计科目和使用说明.....	82
第二节 单轨制核算形式下各开户单位的帐务处理.....	87
第三节 双轨制核算形式下各开户单位的帐务处理.....	101
第七章 厂内银行的凭证与帐表设置	124
第一节 厂内银行的凭证设置.....	124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帐簿设置.....	141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报表设置.....	149
第八章 厂内银行的责任考评.....	153
第一节 厂内银行责任考评的意义和原则.....	153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责任考核.....	155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联责计酬	158
第九章 厂内银行制度示范	163
示范一 ×××厂内银行结算制度	163
示范二 ×××厂内银行会计制度	172
示范三 ×××厂内银行仲裁制度	181
第十章 厂内银行案例	186
案例一 瓦房店轴承厂	186
案例二 大连第二电机厂	243

第一章 总 论

推行厂内银行，是我国企业在经济体制改革的严峻挑战面前求得生存、增强活力，进一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完善企业经营机制，提高企业经济效益而采取的对策。实践证明，厂内银行作为一种科学的经济管理方法，是符合当前我国国情的、科学实用的，具有旺盛生命力的企业内部经营机制。因此，系统深入地研究厂内银行的理论，认真总结厂内银行的经验，积极宣传介绍厂内银行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对于正确指导厂内银行的实践并使之尽快地得到推广和普及，在当前不能说不是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和有意义的工作。

第一节 厂内银行的形成和发展

一、厂内银行的形成

厂内银行是中国企业的首创，作为一种新生事物的出现，其历史并不长。

厂内银行的萌芽端倪于本世纪50年代末。当时我国在实行经济核算制的工业企业中曾推行了群众性的班组经济核算，其主要特征是通过厂币核算、费用手册等形式，按期参考班组的产品产量、质量、成本消耗和班组可以直接控制的

费用等计划的完成情况来加强内部控制，以达到降低消耗、厉行节约的目的。但由于这种核算与专业性核算联系不紧密，也没有纳入专业会计核算体系之中，因而缺乏严密的科学性和系统性。不过当时的厂币核算形式却已露出厂内银行的萌芽。只因当时的企业管理体制是生产型导向，分配制度是“大锅饭”式的平均主义，尽管厂内银行已露出萌芽，但没有被重视和发展起来，以致于自生自灭了。

二、厂内银行的发展

厂内银行真正发展起来是70年代末期。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企业的经营管理转移到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轨道上来，这就要求企业必须改变内部统收统支、实报实销的“供给制”状况，改革“大锅饭”式的分配制度，加强企业内部经营管理，完善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提高经济效益。在这种压力冲击下，许多企业开始办起了厂内银行，运用国家银行的部分机制，对企业资金加强管理，核定各责任中心的资金定额，有关经济活动均要在厂内银行反映并进行相应的结算，存入厂内银行的款项和厂内银行的借款均须有偿，并要求“还本付息”。这种经营机制，在企业的管理工作中已经取得了十分明显的经济效果。根据我们调查，在1982年以前，厂内银行的发展还属于自发创路阶段。1982年到1984年，属于厂内银行的普及阶段，并取得了一定的良好效果；1984年以后，厂内银行进入提高阶段，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对厂内银行进行进一步的探索和研究，一些具体办法得到了改进，在完善企业经济责任制方面发挥了更大作用。但是，严格意义上的厂内银行，目前办得好的企业还是少数。这就要求我们在理论研究、经验总结、各级领导重视等方面做进一

步的工作，以加速厂内银行的推广和提高，从而真正发挥厂内银行的作用。

第二节 厂内银行的含义和性质

一、厂内银行的含义

厂内银行是银行、财务、会计三者部分机制的有机结合，是一种边缘性的企业内部管理机制。

厂内银行是个借用名词，它是我国工业企业在实践中总结和创造出来的一种新型的企业内部管理机制。它把国家管理经济的方法应用于企业内部，使企业内部俨然成为一个小的商品社会，各核算单位之间的关系为形式上的商品买卖结算关系。

二、厂内银行的性质

厂内银行既不是带有国家银行性质的银行派出机构，也不是非银行的其他金融部门。它包含有部分银行机制，但不等同于银行；包含有部分财务机制，但不等同于财务；包含有部分会计机制，但不等同于会计。厂内银行不能取代财务和会计，更不能取代银行。但它产生的实际社会效应，又是银行、财务、会计各者所不及。作为银行、财务、会计三者的特殊结合体，厂内银行具有特定的内容、结构和体系。其独到之处，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模拟银行性

厂内银行模拟银行的具体内容表现为：

(1) 发行“厂币”，即将企业内部的一部分资金转化为“厂币”的形式，用来实现等量劳动的交换。

(2) 信贷管理，即通过核定和落实资金、费用定额，控制内部各核算单位合理使用资金，对于一些临时性超额所需资金，厂内银行可以发放贷款，以起到调节资金的作用。

(3) 资金融通，即把各核算单位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金结余，拆借给需要资金的部门，并运用银行利率手段，存款付息，贷款收息。

(4) 结算中心，即对厂内一切经营活动，均以厂内计划价格为依据，厂币为手段，集中进行结算。

如上所述，厂内银行引入了国家银行的部分机制，与国家银行一样，也具有经营“货币”和“信用”业务的特征，可以办理存款、发放贷款以及组织“货币”的收付与结算等。但厂内银行不可能象国家银行那样拥有独立的资金，也不可能实行独立的经济核算，更不可能对其经营活动计算盈亏。其管理对象也仅限于企业内部。所以厂内银行仅仅是将国家银行经营活动的内容引入了企业，并加以模仿。不能将厂内银行等同于国家银行。

2. 内部核算性

厂内银行的内部核算性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厂内银行的信用活动严格局限于厂内资金转移，劳务供应以及各项费用支付的价值结算，厂内银行不能和其他企业或社会经济活动直接交往。

(2) 厂内银行所使用的“厂币”和“劳务结算凭证”及“转帐支票”等凭证，都只限于企业内部指定的范围内按计划价格进行商品货币交换。

(3) “厂币”只能在厂内使用，不准流入市场，不准兑换人民币，不准在厂内外转让。

(4) 厂内银行的核算目的, 只是为了考核经济责任, 为企业实施资金控制和内部管理创造条件。

如上所述, 厂内银行也尽管引入了会计核算的部分机制, 也要运用“货币”对企业的经济活动进行记录、计算和反映。但厂内银行无论其核算目的、核算范围, 还是其核算手段, 都明显地具有内部核算和内部结算的性质。厂内银行不能取代会计核算, 也不能将厂内银行理解为会计核算的继续。

3. 资金运筹性

厂内银行的资金运筹性主要表现在:

(1) 厂内银行通过清产核资、确定资金定额和费用限额, 可以有效地控制各核算单位节约地使用资金;

(2) 厂内银行通过发放贷款, 办理存款, 计算利息, 可以在厂内合理地调节和融通资金;

(3) 厂内银行通过核算和考核, 可为企业内部奖励基金的分配提供依据。

如上所述, 厂内银行也在很大程度上运用了企业财务机制, 它在一定程度上模仿了财务的筹资、投资和分配职能, 具有较强的资金运筹性。但厂内银行显然也不能完全取代或等同于企业财务。因为它不可能对外筹集资金和直接参与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经济利益分配。

4. 非盈利性

厂内银行既不同于国家银行, 也不同于企业内部的车间、科室、仓库等。它的业务活动并不属于经营范畴, 所以无须追求本身的利益, 厂内银行完全是适应于企业全面经济核算的客观需要而产生的企业内部结算中心和经营监控中心。

第三节 厂内银行的职能和作用

一、厂内银行的职能

厂内银行的职能是指厂内银行自身所固有的功能。目前各企业采用的厂内银行的具体形式差距很大，但就厂内银行的完整职能来看，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结算职能。这是厂内银行最基本的职能。即统一办理厂内各核算单位有关经济业务的往来结算关系，以“厂币”为媒介，以厂内计划价格为依据，集中通过厂内银行进行结算。

2. 出纳职能。即统一办理厂内各核算单位发生的财务收支业务。

3. 信贷职能。即通过核定资金定额，下拨定额资金和发放临时贷款等，为厂内各核算单位提供必要的资金。

4. 调节职能。即对厂内核算单位在生产经营中所形成的资金节余拆借给需要资金的部门，并运用利率杠杆、存（贷）付（收）息，调节资金。

5. 核算职能。即通过厂内银行的日常核算，及时反映存贷款帐户，费用帐户和各单位的损益情况。

6. 监控职能。即监督和控制厂内各核算单位合理地使用资金，监督各核算单位按质、按量如期完成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和内部承包合同。

二、厂内银行的作用

厂内银行的作用是厂内银行职能在实际工作中的表现或效果，或者说是行使厂内银行职能后的影响及其成效。从目

前推行厂内银行的实践来看，厂内银行具有如下几方面的作用：

1. 有利于推动企业加强基础工作。厂内银行核算要求有健全的基础工作为保证，只有建立和健全原始记录、会计凭证、帐簿、完善计量验收制度和检测手段，合理制定各种内部计算价格等，才能适应厂内银行的需要。同时这些基础工作又是企业管理的根基。近几年来的实践证明，建立厂内银行能把各项基础工作真正带动起来，并使整个企业管理水平不断提高，为企业管理升级创造条件。

2. 有利于增加职工的价值观念和经济效益观念。厂内银行通过货币形式等价交换和计价计算，节约与浪费直接与职工的工资、奖金挂钩，从而使职工增强了价值观念和效益观念。职工不仅要考虑生产，还要计算消耗，核算自己的劳动成果和应得的报酬。不仅管干而且管算，从而调动了干部职工增收节支的积极性，为提高企业整体经济效益提供了有利条件。

3. 有利于充分挖掘各种经济潜能，不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厂内银行通过结算、信贷、调节、监控等职能，促使企业内部各个车间、科室及仓库都要充分挖掘内部各种潜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节约各项费用支出，降低成本，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果，从而达到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

4. 有利于深化企业管理，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厂内银行通过指标分解，签订内部经济合同等，明确了企业内部纵向和横向的经济责任关系。经济责任确实实地落实到了车间、科室、班组、机台直至个人。各相对独立

核算单位都在厂内银行开设帐户，独立核算，自计盈亏，一切经济活动都变成了买卖关系，并通过厂内银行考核他们的经营业绩，因此各核算单位的经济效益的好坏，人人心中有数，节奖超罚，真正做到了责权利三结合，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得到进一步落实和完善。

第四节 厂内银行的任务与内容

一、厂内银行的任务

厂内银行的任务是指发挥厂内银行职能作用应达到的目的和要求。具体地说，厂内银行应承担如下几项任务：

1. 发行厂内货币（包括厂内银行支票和厂币等），办理厂内各核算单位有关厂内货币的收、支、存、取等经济结算业务；

2. 按核定的各核算单位的资金定额指标，下拨生产经营活动所必需的流动资金；

3. 为各核算单位发放定期的或临时的厂内银行贷款，解决厂内核算单位的资金不足；

4. 监督控制、平衡调节各结算单位的经济往来关系，促进各单位合理使用资金，节约费用支出，降低消耗，加速资金周转。

5. 对企业各核算单位的资金运动、财务状况和各项技术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及时反映，定期核算，为企业贯彻经济责任制、实行奖惩兑现提供依据；

6. 及时向企业领导和有关部门提供有关经济信息，促进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二、厂内银行的工作内容

厂内银行职能的发挥和任务的履行要以厂内银行的运行
为前提，即必须借助于厂内银行的具体工作。厂内银行的各
项工作即构成厂内银行的丰富内容。

1. 划小核算单位，确定责任中心。厂内银行要根据本
企业的生产技术特点和生产经营管理要求，划小核算单位，
明确责任中心。

2. 分解经济指标，签定内部合同。划小核算单位后，
要将企业有关经济指标层层分解，下达到各责任中心，明确
各责任中心的权利和责任，并以厂内经济承包责任合同的形
式将企业与内部各核算单位之间的责任与权利固定下来。

3. 完善各项定额，制定结算价格。厂内银行要记录、
反映各核算的成本耗费和内部利润，搞好各单位的经济往来
结算，必须完善企业的各项定额，制定结算价格。这项工作
十分复杂，定额与结算价格是否科学合理，直接影响对各核
算单位的责任考核，也决定了厂内银行的生命力。

4. 确定核算体系，选择核算方法。实行厂内银行，需
要设置组织机构，配备工作人员，建立核算体系。核算体系
的选择，既要考核本企业的核算力量，又要处理好与会计核
算的关系，并选择适当的核算方法。

5. 确定结算方式，办理结算业务。厂内银行是全厂内
部经济活动的结算中心，各责任中心之间发生的一切经济往
来和资金收付，一律通过厂内银行结算。结算方式可根据企
业的具体情况来确定。

6. 设置有关帐表，搞好帐务处理。厂内银行要设置凭
证、帐簿、报表，对厂内银行业务进行记录、计算并按需要

提供有关信息。厂内银行业务的帐务处理与厂内银行核算体系应当协调一致。

7. 搞好内部考核，落实奖惩措施。厂内银行要建立一套指标体系，对各责任中心的业绩加以衡量，制定相应的奖惩办法，并付诸实施。

8. 设立仲裁机构，调解经济纠纷。厂内银行在实施过程中，内部各核算单位以及厂内银行同其他职能部门可能发生争执。因此，有必要设置仲裁机构，明确有关纪律，以便调解经济纠纷。